

附件：3

2024—2025 学年“优秀学生自律委员会”评分细则

总分 590 分				
项目	满分	基础分	考核内容	附加说明
常规工作 (110 分)	工作材料	20 分	各学院自律委员会必须在规定时间内上交材料，在超过规定时间一天内上交视为补交，一天后上交视为旷交。	扣分项： 补交一份文件扣 2 分； 旷交一份文件扣 5 分。
	上交情况 (60 分)	20 分	各学院自律委员会需严格按照《湖北师范大学学生自律委员会文件格式规范细则》上交各项文件材料。	扣分项格式不规范者依据错误一览表进行扣分，一次扣 2 分。
		20 分	上交材料不符合实际、不按各部门相关要求	扣分项： 每份扣 5 分。
	出勤情况 (30 分)	10 分	各学院主席签到情况	扣分项： 每迟到早退一次扣 2 分，请假后按要求上交假条后扣 1 分，旷到一次扣 5 分，旷到三次及以上（含三次）则取消该项评分。 (由校自律委员会主席团及秘书部对学院主席出勤情况进行汇总)。

		20分	各学院部长和成员签到情况	<p>扣分项：</p> <p>每迟到早退一次扣2分，请假后按要求上交假条后扣1分，旷到一次扣5分，旷到三次及以上（含三次）则取消该项评分。</p> <p>（由校自律委员会各部门对学院各部门出勤情况进行汇总）。</p>
	月总结计划上交情况（20分）	20分	各学院自律委员会须在每月前五个工作日内（包括第五个工作日）上交上月总结与下月计划	<p>扣分项：</p> <p>未交取消该项评分、迟交扣5分、漏交一份材料扣5分（扣完为止）。</p>

宣传工作 (100分)	各宣传平台运营 (40分)	0分	<p>微信公众号：</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注度 2. 影响力 3. 优质推文 4. 微信公众号平台整体建设 	<p>加分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公众号关注人数/学院总人数) × 100% ≥ 80% 加 5 分； 2. 一到三名加 15 分，四到八名加 10 分，九到十二名 5 分，十三到十六名 0 分（每月学院浏览量，对微博账号无要求）； 3. 阅读量 ≥ 学院总人数 * 60%，每篇得 2 分。（上限 25 分）
		9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微信公众号平台二级菜单添加“自律委员会”专栏 2. 公众号推送自律委员会相关内容 3. 整体宣传成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微信公众号平台二级菜单添加“自律委员会”专栏加 2 分； 2. 年度通过公众号推送自律委员会相关内容不少于 18 篇每少一篇扣 0.5 分，每多一篇加 1 分。 <p>(此项最高 15 分)</p>

	<p>向校自律委员会新闻中心投稿 (25分)</p>	<p>12分</p>	<p>1. 向校学工部(处)网站投稿 2. 向“湖师学工”官方抖音号投稿 (1) 学院抖音号@湖北师范大学学工 (2) 学院或学院学生个人向学工抖音投稿未发布过的视频 3. 其他投稿: 微信推文、QQ空间</p>	<p>1. 网站投稿基础分12分。每年不得少于12篇稿件投稿成功, 每少一篇扣1分, 每多一篇加0.5分, 加分最多3分; 2. 若学院以学院名义开通抖音号则加3分, 没有不加分, 另外: (1) 学院官方抖音每发布一个@湖北师范大学学工抖音的视频加0.5分; 若点赞量超过学院人数*60%或者转发量超过学院人数*40%额外加0.5分。 (2) 经校自律委员会新闻中心审核通过并在学工抖音成功发布: 一个视频加1.5分; 若点赞量超过学院人数*60%或者转发量超过学院人数*40%额外加1分。 3. 微信推文、QQ空间成功投稿每次加0.5分。 (注: 第1点与第2点分值和上限10分)</p>
	<p>积极配合征稿活动或参与视频共创 (20分)</p>	<p>0分</p>	<p>1. 学院学生以个人名义参与征稿 2. 以学院为单位(集体名义)参加征稿 3. 抖音视频共创或其他方式合作产出作品</p>	<p>1. (1) 对征稿并进行评奖的加分奖励: 一等奖每份1.5分, 二等奖每份1分, 三等奖每份0.5分, 参与奖不加分。 (2) 对未进行评奖的加分奖励: 每份0.5分。(注: 此点上限10分) 2. (1) 对征稿并进行评奖的加分奖励: 一等奖每份1.5分, 二等奖每份1分, 三等奖每份0.5分, 参与奖不加分。 (2) 对于未进行评奖的加分奖励: 每份1</p>

				分。(注：此点上限 5 分) 3. 每共创或联合完成一个作品加 1 分，多个学院同时与学工共创则各加 1 分。 (注：此点上限 5 分)
院级自律委员会 其他宣传成效 (15 分)	0 分	官方 QQ 建设		1. 官方 QQ 建设。以学院自律委员会名义开通 QQ 平台账号加 1 分。若 (好友人数/学院总人数) *100% ≥ 50% 加 1 分；若 (好友人数/学院总人数) *100% ≥ 80% 加 2 分。未单独开通加 1 分。 (注：此点上限 3 分) 2. 年度发布原创说说、院自律委员会相关内容、转发校学生自律委员会活动或推文每条加 0.5 分。(第 2 点与第 1 点打分互不影响) (注：此点上限 12 分)

三查工作 (150分)	查课工作 (75分)	25分	按照出勤率排名划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各等级学院数量按实际情况酌情增加)	扣分项: 从高到低依次赋25分、18分、12分、0分。
		20分	各学院班级配合查课情况(含手机袋使用情况)	扣分项: 查课中发现班级不配合,所在学院一次扣2分。
		15分	查课前十分钟,由校自律委员会学分建设部对各学院课前十分钟开展情况进行抽查	扣分项: 抽查发现未按各学院课前十分钟安排表进行的,一次扣5分。
		15分	由校学生自律委员会学风建设部对各学院早自习开展情况进行抽查早自习	扣分项: 100%出勤不扣分,99%~90%扣1分,89%~80%扣2分,80%以下扣3分(按周算,扣完为止)
	查寝工作 (15分)	15分	各学院夜不归寝情况或发生重大安全事故	扣分项: 依据各学院到勤率出现夜不归寝情况每人次扣1分。宿舍若出现火灾、斗殴等重大安全事故所在学院一次扣5分。(扣完为止)
	查卫生	10分	各学院宿舍违规电器情况	扣分项: 在各级查寝中每发现一次违规电器,每人次扣5分,扣完为止。

	(60分)	25分	各学院宿舍卫生情况	扣分项： 若出现脏乱差寝室（分数70分以下）每间次扣1分，若出现宿舍不配合卫生检查，所在学院每次扣1分，扣完为止
		20分	各学院全校安全卫生大检查情况	扣分项： 被通报整改卫生的宿舍所在学院每间次扣2分，扣完为止（此项不与前两项叠加）
		5分	各学院全校安全卫生大检查表彰情况	加分项： 大检查中被表彰的同学（含校院两级自律委员会成员、楼长）所在学院每人每次加1分，加满5分为止

活动开展 (200分)	校级活动 (70分)	55分	湖北师范大学学生自律委员会 2024 年学生干部培训班	<p>加分项：</p> <p>根据培训出勤率、笔记心得，对各学院参与培训的学员进行考核，评定结业名单与优秀学员及未结业名单。</p> <p>“优秀学员”所在学院加每人1分，未结业学员所在学院每人扣1分。</p> <p>(每学院至多加5分)</p>
			湖北师范大学 2024-2025 学年校院联合查课活动	<p>加分项：</p> <p>1. 按照联合查课期间出勤率排名划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从高到低依次加5分、3分、2分、0分；(各等级学院数量按实际情况酌情增加)</p> <p>2. 评分为100分的学院加2分、评分90至99分的学院加1分、评分低于90分的学院不加分。</p> <p>扣分项：</p> <p>抽查发现未按各学院课前十分钟安排表进行的，一次扣2分。(此项与三查工作不重复扣分)</p>

			<p>湖北师范大学 2023—2024 学年“一站式”学生社区文明宿舍评选活动 (上限 5 分)</p>	<p>加分项： 获评宿舍间数/学院宿舍总间数*100%，按排名得分排名划分为优、良、中、合格四个等级从高到低依次加 5 分、3 分、2 分、0 分</p>
			<p>湖北师范大学 2024—2025 学年“一站式”学生社区劳动教育《发现最美劳动者》活动 (上限 5 分)</p>	<p>加分项： 一等奖每名加 2 分、二等奖每名加 1.5 分、三等奖每名加 1 分、优秀奖每名加 0.5 分 (加满 5 分为止)</p>
			<p>湖北师范大学 2024—2025 学年“一站式”学生社区《石榴微课堂》</p>	<p>加分项： 一名讲师 2 分，优秀讲师额外加 1 分</p>
			<p>湖北师范大学“5.25”心理游园会各学院组织参与情况</p>	<p>加分项： 按照学院组织参与情况划分为优、良、中、合格四个等级。从高到低依次加 5 分、3 分、2 分、0 分；(各等级学院数量按实际情况酌情增加)</p>

			湖北师范大学 2024 年班级心理委员培训	<p>加分项： 根据培训出勤率对各学院参与培训的班级心理委员、寝室长进行考核。 (出勤率 100%加 5 分，90%及以上加 3 分、80%及以上加 2 分，70%及以上加 1 分，出勤率为 0 的不加分)</p>							
		15 分	<p>各学院自律委员会成员在校级及以上活动(不规定活动以及比赛类型)中获奖，每个等级的优秀称号按优秀奖算，每人仅可按最高奖项申报，不可重复加分。 (加分项：上限 15 分)</p>	国家级	一等奖	二等奖	三等奖	优秀奖			
					6 分	5.5 分	5 分	4.5 分			
				省级	一等奖	二等奖	三等奖	优秀奖			
					4.5 分	4 分	3.5 分	3 分			
				市级	一等奖	二等奖	三等奖	优秀奖			
					3 分	2.5 分	2 分	1.5 分			
				校级	一等奖	二等奖	三等奖	优秀奖			
					1.5 分	1 分	0.8 分	0.5 分			
				院级活动 (130 分)	120 分	学院承办校级及校级以上活动	加分项：每次活动记 12 分。				
						三个及三个学院以上以自律委员会名义联合举办的活动	加分项：每次活动记 10 分。				
学院自律委员会主办特色活动	<p>加分项： 每次活动记 8 分(有新闻报道截图加 8 分，若无则记 5 分)，其中在学生社区举办的活动记 10 分。</p>										

			学院自律委员会主办征兵宣传活动	加分项： 开展校级常规活动的加 5 分，开展院级常规活动的加 3 分，不开展不扣分。其中有学院特色的活动、提出创新性建议并被采纳的加 3 分，主动宣传及主动报备至校退役学生服务部群里的另加 1 分
		10 分	学院成功在至诚“一站式”学生社区成功举办活动	加分项： 一次一分（上限 10 分）
组织建设 (30 分)	组织结构 (12 分)	7 分	组织结构健全，且分工合理	学院自律委员会的组织架构、队伍建设、职责、工作程序原则上要与校自律委员会对应。加分项：各学院学生自律委员会部门设置与校学生自律委员会一致，加 3 分；人员独立具有完整的架构加 2 分。
	内部管理 (10 分)	8 分	具有健全的规章制度	例如完善的例会制度，学生干部选拔、培训、考核机制，健全的纪律考核制度，包括违纪处罚条例等。 加分项：具有完整的内部管理制度、章程等加 2 分。

	附加 (8分)	8分	各学院人员在校学生自律委员会任职情况	加分项： 根据任职情况加分（最高8分）。 担任中心组成员（包括主席团、各部门部长副部长）加5分，担任干事加3分。
--	------------	----	--------------------	--